

111 學年度國防學士班招生報名人數表

- 一、本項招生採擇優面試方式，依考生學科能力測驗實得成績及資料審查成績高低，擇優參加面試。
- 二、面試名單公告於各招生學系(班)網頁，請考生自行上網查詢，並依招生學系(班)規定，準時參加面試。
- 三、考生參加面試，應攜帶國民身分證(或有照片之健保卡、護照、駕照)正本應試，以供查驗。若經發現身分與報名資料不符，不准應試。
- 四、詳見招生簡章第拾貳項招生學系分則之面試說明。

招生學系 (班)	報名人數
法律學系	0
電機資訊學院學士班	5
電機工程學系	3
機械工程學系	1